中共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委员会文件

山应急党委〔2026〕13号　　签发人：蓝明建

中共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委员会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及有关同志分工的通知

各股室、县应急救援中心：

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经局党委研究，决定对局领导班子成员、县应急救援中心主任分工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分工通知如下：

一、工作分工

蓝明建　局党委书记、局长、四级调研员，主持全面工作。

刘敏坚　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协助局党委书记开展党务、党风廉政工作，协助局长处理日常工作，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文电、会务、档案、信息、保密、政务公开等）、意识形态、网络安全、新闻宣传、纪检监察、统战、信访维稳、双拥、人事劳资、干部教育、资产管理、财务审批、内部审计、行政审批、政策法规、乡村振兴、工青妇、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应急指挥、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应急预案体系建设、预警和信息发布、应急值班、应急专家管理，负责县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本领域有关统计工作。分管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应急指挥股，兼任局新闻发言人。联系小三江镇、上帅镇。

陈代州　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灾害救助需求分析、灾害救助、物资保障工作，负责森林火灾、汛、旱、风、冰冻、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工作，负责森林火灾调查和评估工作，负责县减灾委员会、县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抗震救灾指挥部、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等委部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本领域有关统计工作。分管风险监测和灾害救援股、县应急救援中心，兼任局新闻发言人。联系吉田镇、太保镇。

周耀来　局党委委员、副局长，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化品、烟花爆竹和工矿商贸等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基础建设工作，负责应急管理行政执法综合性工作、执法监督、行政处罚、执法队伍建设、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负责禁毒、扫黑除恶工作，负责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等工作，负责对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重大措施落实以及重大事故隐患整改情况督查、督办，负责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本领域有关统计工作。分管危化品和火灾监督管理股（安全生产基础股）、执法股（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兼任局新闻发言人。联系永和镇、禾洞镇和县消防救援大队。

宋林翰　局党委委员，参加县应急管理局党委会议并负责组

织落实党委决议，协调消防救援业务工作，参与重大灾害事故应急救援决策和专业指挥。

梁济华　县应急救援中心主任，负责县应急救援中心日常工作，负责森林消防、应急救援和本领域有关统计工作。联系福堂镇。

二、补位安排

蓝明建同志因开会、出差、请（休）假或其他原因无法到岗时，由刘敏坚同志临时主持日常工作。

刘敏坚同志与周耀来同志组成相互补位AB角。

陈代州同志与梁济华同志组成相互补位AB角。

互为AB角的同志均不在岗位时，由蓝明建同志指定其他同志行使对应岗位职责。

中共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委员会

2026年7月29日

抄报：县委、县人民政府，市应急管理局

抄送：各镇人民政府，县直属各单位、省市驻县各单位

中共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委员会　2026年9月15日印发